陣綫報

油印版

第 31 期

Published by BARISAN SOSIALIS, 436-C, Victoria Street, Singapore, 7. Tel: 25660

1-9-1963 | 新加坡社會主義陣綫機關報 | 本期出 六 版 | 每份售價 10c.

Letter-Head Printed by Boon Hua Printing Co., S'pore.

轉載 馬來西亞的社会实質和政权性質

由於馬來西亞的組織只是反動派爲了統治策略上的需要而將几個本來分而治之的地區人爲地併湊而成的，所以無論在社會面貌方面或者政權性質方面都沒有質變的事情發生。

在經濟上，作爲西方帝國主義國家的原料供應地和銷售市場的這一殖民地性經濟體系的特征，並沒有因爲馬來西亞的組成而發生了性質的改變，反而在程度上有了加强。無論是在原料生產的大企業方面或者是在經營貨物出入口的大商行方面，外國壟斷資本都佔了絕大的優勢，民族資本假如不是遭受嚴重排斥，也只能以爲外資企業服務的從屬地位而存在着。原料的最終市場和市場價格，在外資的壟斷下完全由外資所操縱、支配、不等價的貿易持久地存在着。一個已經開始了、而在馬來西亞强硬實施後一定要加劇的新趨勢還在於：在工業化的口號下，外國壟斷資本集團不斷地利用"新興工業"的優越條件，進到了作爲帝國主義重要特征的資本輸出的目的。總之，從整個來看，馬來西亞並沒有也根本不能帶來一個獨立的民族經濟體系，它也沒有免除了或者減輕了廣大人民（尤其是工農勞苦大衆）遭受外資日益加劇地剝削和壓迫的痛苦；實況正是適得其反，馬來西亞只有給外國壟斷資本的既得經濟利益得到了保障而且有了一定程度的加强。

在另一方面，馬來西亞聯合邦原有的封建性經濟和原始性經濟，現在都需要再加上北婆三邦的更加濃厚的封建性經濟和原始性的經濟。當然，這些前資本主義的經濟形態也都是以從屬於外國壟斷資本的地位而存在的。佔馬來西亞人口中絕大多數的封建生產關係下的農民群衆，對於土地改革和徹底擺脫束縛的要求一定日益加强。

單以星洲的經濟情況來看，馬來西亞把星洲强硬納進了一個不三不四的所謂"共同市場"之中，這只有把自己生產運動的經濟活動和地位"降格"爲聯合邦經濟路綫的僕從，從而使民生經濟遭受嚴重的打擊。

隨着民生欺騙的加劇進行和軍費開支的突飛猛進，馬來西亞人民苛捐什稅担子必然日益加重。

這就是馬來西亞經濟面貌的根本方面。

馬來西亞的經濟面貌也一定要在馬來西亞的社會階級結構上得到反映。外國壟斷資本家和國內的買辦性大資產階級及封建貴族，將繼續是馬來西亞社會的剝削階級、壓迫階級和統治階級，而且將在一段時期里比馬來西亞强暴組成之前獲得一定的加强。這是一個反動的營壘。在另一方面，廣大的工人階級和農民群衆原始經濟的生產者，以及中小資產階級、民族資產階級、智識份子，構成了馬來西亞社會中被剝削、被壓迫和被統治的階級；其中民族資產階級和中小資產階級將在一個長時期里還是有進步和妥協的兩方面性。這是一個進步的營壘。

馬來西亞社會具有民族成份複什和民族發展不平衡的特征，在統治階級選擇了種族主義的道路的情況下，階級壓迫將在一定的程度上採取民族壓迫的形式出現。

馬來西亞的經濟結構和階級結構，又一定要在政權性質上得到最集中的反映。馬來西亞政權是爲外國資本、國內買辦資產階級和封建貴族集團的階級利益服務的一副龐大機器。外國壟斷資本的政治勢力（即英殖民主義和正開始日益取代之的美帝國主義）對這副馬來西亞政權機器佔有支配和操縱的地位。但形勢規定了他們必須退居到幕後，當後座司機，而以聯合邦的聯盟政權爲出面的代理人。馬來西亞的强暴組成，意味着這種以聯合邦聯盟反動政權出面的中央强權統治的魔爪將遍及於五邦的範圍，比起馬來西亞未湊成之前有了一定程度的擴大和加强。在擴大了的聯盟中央反動政權的反動政策下，人民的政治民主權利和經濟利益將加速地遭受剝奪。

星加坡的社會情況是跟中央統治政權的利益極不相稱的一個特殊地區。馬來西亞中央政權的反動性必然集中地表現在今後中央政府對星洲的態度的政治措施上。這是因爲：從他們的種族主義觀點來看，星洲是華人太多太集中的地方；從他們的反動、反革命觀點來看，星洲又是左派份子太多太集中的地方。然而，更直接的原因還在於：對全體星洲人民嚴重歧視的反動安排（即二等公民權不平等的議席比例，不能在其他州進行政治活動，對於統治自己的中央政府沒有適當的影響力）已經被演繹成了周密的條文，被列進了馬來西亞憲法中。

在軍事上，對於馬來西亞人民和平生活危害性較大的英馬聯防協定，在馬來西亞被强暴併成後，不但沒有廢除，反而擴大到五邦的範圍。這意味着英帝國主義者在星加坡的遠東統一指揮部和遠東第一大軍事基地將"合法"地保存下去！而英國又是東南亞公約機構這一臭名昭彰的侵略性併湊軍事集團的重要成員國，所以，在最終的分析下，馬來西亞在軍事上只可能是而且一定是以美帝國主義爲首的西方帝國主義陣營挑起世界大戰和鎮壓民族主義運動的全球性戰略的一個構成環节。

綜合起來說，馬來西亞的强暴併成只能是跟"獨立""繁榮""幸福"背道而馳的，它不可能趨向於"獨立""繁榮""幸福"，它更不可能已經是"獨立""繁榮""幸福"了。只有名義上的政治獨立而有殖民地、封建、資本主義性質，這就是馬來西亞社會的實質！以反動封建極端右翼的聯盟政權爲代表的國內外反動統

（轉入第六版）

一宗政壇上的大案審結了

我党立委被控「用武力威压总理及部長」的罪名不成立。

轟動星馬政壇的我黨立委同志被控案，八月廿九日在高等法庭審結，在我方女皇律師艾文、鍾斯的有力答辯下，黃宗仁大法官判決指我黨被告立委〔於今年四月廿二日下午二時廿分在市政府大廈企圖显示武力以威脅總理及其他部長，以圖迫使他們抑制行使在公安法令下及新加坡憲法下所賦予的合法職權〕，這項嚴重的罪名不能成立。

他宣判被控〔教唆〕罪名的我黨主席李紹祖同志和中委陳新桑同志無罪釋放。其他八名當天帶領政治犯家屬前往政府大廈向總理請願的同志，即方鈞琴、林歐英、王清彬、何佩珠、張金鈸、梁景勝、陳清動和蘇飛鳳同志，〔非法集會暴動〕及〔抗拒警方人員執行法律〕的罪名成立，各判坐牢一個月及三星期，惟兩罪刑期同時執行。大法官也接納了女皇律師的請求，准許被判罪同志各具保一千元外出上訴。

當審判結果的消息傳出後，各階層社會人士與我黨的同志們一樣，對於李光耀政權欲嚴重加害我黨領導同志的圖謀，基本上沒有得逞，一致感到極大的欣慰。當此案還在審訊時，人們雖然知道此案的政治背景，但對於我黨被告立委入獄的可能性仍極爲無疑，當時大家的眼睛都瞧着法官。

這宗案件的判決關係着人民對整個司法觀念的信心。目前，我們被判罪同志仍進行上訴，我們對黃宗仁大法官關於此案的判斷自然是不能加以議論的。

爲我黨立委同志辯護的女皇律師艾文、鍾斯在此案中的卓絕表現，一致受到人們的交口稱譽。在此案結束的同一晚，即星期四，他已趕返倫敦處理其他案件。

爲答謝艾文、鍾斯先生的工作熱情，臨行前我黨曾在烏节路一酒家設宴餞行，出席作陪的有黨主席同志夫婦，T T拉薩律師夫婦，陳維忠律師夫婦，黨中委李一清，朱克里，盛南君，劉坡得，以及在案中的余體被告同志。散席時大家還爲他高興地唱了一曲〔他是一個好傢伙〕。當晚十時許，聞訊趕往機場爲鍾斯先生送別的我黨各支部同志達百餘人。同志們大家都跟他熱情地握手話別。

此案的審訊前後共歷十七天，已成爲星馬政壇和法律界的一件難以忘懷的大事。

眞理的有力答辯

——女皇律師艾文、鍾斯爲我黨被控立委所作的陳詞

大法官對控狀宣判 不應前後互相矛盾

執政者如濫用處罰 國內自由已近末日

單獨監禁早應廢除

——轉入第五版

續上期

大馬以後王永元做些什么？

值得人們追究的問題是，爲什麼當年〔芳林提案〕在行動黨代表大會上被提出來的時候，竟沒有得芳林區以外其他任何一個行動黨支部的支持呢？爲什麼當行動黨內的王永元事件演變成爲〔芳林補選〕之後，以〔左翼〕的芳林提案爲口號的王永元先生，何以無法得到余量左翼工團，進步的學生團體，小販團體，鄉村團體，以及左翼政黨的支持呢？是不是所有這些人都反對〔芳林提案〕的反殖精神呢？能不能想像所有這些人民團體和政黨的領導人及成員當時已經完全喪失了革命斗爭的熱情，而只有一個王永元先生及其芳林支部是革命的呢？

職工領袖林清祥同志在一九六一年三月間百餘單位工團社團代表大會上曾經這樣分析過芳林提案。

林清祥當時這樣指出：〔反對這個提案並非意味着親殖民地主義，而提出這個提案的，也非意味着反殖民主義。〕

林清祥說：〔普通人民要求改變現狀，可是王永元並沒有表示應如何去實現。他只是提出人民對現狀不滿的情緒來打擊行動黨。我們要跟英國人談判，要爭取更大的自由民主權利，靠一個人辦不到，一個政黨也不行，主要靠人民的團結和全民的力量，才能使殖民主義者讓步，因爲殖民主義者是老奸巨猾的。但王永元所作所爲，都與我們的這些原則相反，他提出這個提案，只是提出打倒行動黨的口號，並不提出打倒殖民地主義的口號，他完全沒有想到，在客觀上他已經起了危害左翼團結的行爲。在客觀上，不管他喜歡不喜歡，他已替殖民主義做了分裂的工作。削弱了反殖民地主義的力量，這是他的不對。〕

林清祥同志的這個分析，不是已完全解答了上述值得人們追究的一連串問題了嗎？

左翼進步力量是否不贊同〔芳林提案〕呢？

一九六〇年八月李光耀在立法議會內大罵〔左翼冒險家〕的時候，這樣說：〔他們都一致認爲芳林區議員是一個政治投機者。但他們却對他的十大項提案，加以支持。顯然，提出那十大項提案的人是不值得支持的，但他們却要支持這十大提案，而說這些提案有着進步的材料。他們揮手吶喊，說人民行動黨是在向右轉變。他們要阻止它，使人民行動黨向左轉。他們又說他們必須使人民行動黨抗拒反動的勢力——即抗拒殖民地主義，帝國主義，和對蹤主義的勢力……〕

左翼力量在反對〔芳林提案〕的時候是否已經喪失了革命的熱情和精神，從李光耀的這段話裡，人們難道還找不到解答嗎？

所以，事情是非常清楚的，王永元當年提出〔芳林提案〕並非立心堅決反殖，而是想利用這個提案，以便在他和李光耀之間爭取權力的斗爭中騙取左翼的支持。但是王永元這個圖謀失敗了，左翼進步團體的領導人和成員看穿了他的機會主義的本質和他的發個所作所爲分裂人民團結的危險性，沒有支持他。王永元爲了這個圖謀的挫折，直到今天他對左翼領導層的深仇大恨，是遠勝過他對李光耀和對殖民主義者的仇恨的，這正是王永元政治眼光的短淺和卑鄙的地方。

王永元在芳林补选以後

由於人們對現實不滿，以及行動黨處理王永元事件的方法欠妥，選民在情緒上一時不能接受把王永元開除出行動黨的做法，同時，王永元又披着〔芳林提案〕的漂亮外衣，王永元在芳林補選中贏得了勝利。

〔芳林補選〕的結果使王永元達到了他有力量跟左翼進步力量分庭抗禮的結論。芳林補選以後，王永元的一切行動和言論並不是貫徹〔芳林提案〕的反殖主張，而是致力於分裂人民團結，甚至在全民投票期間，在人民反假合併，反大馬，這幾關係全民利益的緊重問題上，他都不願跟社陣和其他進步的人民團體聯合一致。

社陣的成立，使王永元非常失望。因爲他再不能以漂亮的左翼口號騙人了。他恨透了這個不僅在言論上，而且在實際行動上勇敢，堅決地反對殖民主義及其走狗，堅毅地領導人民爭取憲制自由的社陣。

他從來沒有把社陣看成友軍，他把社陣看成敵人。王永元的報紙，王永元的言論已經越來越少提到人民的最主要敵人——英帝國主義。他最多是繼續罵罵行動黨，但被他攻擊得最兇狠的還是社陣。這就是王永元在芳林補選後一直所扮演的角色。

今年二月大逮捕，有將近一百五十名反殖愛國人士在〔公安法令〕下被拘留了。照理，王永元應該本着〔芳林提案〕的旗幟，力爭他們的釋放才對，但是，關於釋放政治犯，王永元可有重申〔芳林提案〕的主張嗎？他的聲音可有賊得像以前一樣響亮嗎？

政治犯受到虐待，社陣幾員爲喚醒公衆人士對這種非人道對待政治犯的暴行的注意而受到控告，王永元採取的是什麼態度呢？他在暗中叫〔好〕！他向黨員公開表示他對這件事的幸災樂禍態度。這就是自稱爲〔左翼〕和〔反殖〕的王永元先生。

大馬以後王永元能做些什么？

王永元先生或其〔統一黨〕在大馬强行實行後他能夠做些什麼呢？

在人民反大馬的斗爭中，他沒有聯合馬來亞聯合邦的左翼進步政黨和任何反對黨，他也從來沒有表示過支持砂拉越和婆羅洲地區人民反對大馬，爭取獨立自決的斗爭，他更沒有告訴新加坡人民在大馬强行實現後，誰是人民的主要斗爭對象，斗爭方向和目標是什麼。而這樣的〔統一黨〕及王永元先生竟自稱爲星洲人民反殖左翼運動的〔正宗〕嘿！他究竟要把人民帶到那裡？

事實是清楚的，與王永元的統一黨相反，社陣不是屬於任何領導者個人的政黨，社陣是一個進步群衆的組織，社陣是馬來亞人民社會主義反殖力量的一環。人民只有團結在這樣一個有明確的斗爭方向，有勇敢，堅定的立場的政黨的旗幟下，才有可能把反殖斗爭的大業向前推進。

大馬强行實現後，人民直接將面對英馬反動聯盟的進攻。在這樣大敵當前的時候，我們的王永元先生及其〔統一黨〕除了爲英帝國主義勢力充當分裂左翼選票的一個小角色之外，還能做些什麼呢？

因此，幫助人民認清及揭露王永元先生及其統一黨的本質，現在應該是我們日常工作中的一項宣傳任務。對於如此不知改悔，不願走上正道，危害人民團結的機會主義政客，我們的責任是揭穿它，暴露它，使人民認清它藏在左翼招牌背後的惡毒行徑，使它分裂左翼選票的陰謀難以得逞。（全文完）

政治犯有無受虐待？且聽身受者的供證！

汪永祥，賽查哈里揭露單獨關禁遭遇

[illegible]

審訊日程續誌

第十四天供証者

6.樂景勝同志

7.陳清勳同志

第十五天供証者

8.蘇飛鳳同志

9.李紹祖同志

10.陳新榮同志

第十六天供証者

11.政治犯汪永祥（前人協職員，陣綫報翻譯員）

12.政治犯賽查哈里（前巫文前線報編輯）

被告辯護律師艾文、鍾斯陳詞

第十七天（8月29日）審訊

女皇律師艾文、鍾斯繼續陳詞

主控官古拉辛加南陳詞。

黃宗仁大法官宣判被告李紹祖及陳新榮同志無罪釋放，其餘被告同志〔非法集會暴動〕罪成立，處監一月，准具保外出上訴。

眞理的有力答辯

——女皇律師艾文·鍾斯爲我黨被控立委所作的陳詞

八月廿九日關庭時女皇律師權續陳詞。

關於被控犯主罪被告所面對的第一項控狀，控方必須証明出三點：（一）他們會被控在市政大廈處；（二）他們會以顯示暴力企圖威懾總理；（三）他們會存意對總理施行強迫。

但總理認爲這三項因素均未曾被証明出來，連一項都未被証明出來。

關於李醫生和陳新嶸所面對的控狀，即是第一項控狀的教唆控狀，鍾斯律師請：這並不是一項指控會影加非法集會的控狀，也不是一項指控在公共場所組織一個非法集會的控狀。因而所需要證明的控狀，更多所提供給在這方面的証據中所以分析。

在分析証詞中，案情分成幾個段來說。

鍾斯律師把案情分成幾個段來說。

他說：第一階段是指控方在盤問被告之前，代表前去求見內閣部長代表團的人士，要求政府釋放被拘留犯的時候，是見內閣部長代表團的人士，要求政府釋放被拘留犯的時候，是指控方在盤問被告之前，代表前去求

大選如箭在弦！

PAP在香港印競選招貼

據一與政治圈人士傳出的消息說，為了防止反對黨預知新加坡立法議會將於本年底以前那一個月舉行，執政的行動黨目前已在香港印刷好了大批競選用的標語與招貼。

這一傳說的真實性看來是相當可信的，因為如果行動黨在本邦準備此類競選用的印件，無論怎樣秘密，定將會被印務商或印刷工友把消息傳開。行動黨向香港訂印競選宣傳印件，充份反映了行動黨政府有意把競選宣傳的時期設法縮短，以增加反對黨，尤其是像社陣這樣的左翼反對黨競選工作的困難。

依照現行選舉法令，由元首發出選舉命令那天起，到投票日止，整個競選時期前後只須二十一天。元首頒發選舉命令至提名日只須九天便夠了，日到投票日是十二天，所以總共只須二十一天。另一方面，政府內政部選舉局早已動用大批人手填發了通知選民的卡片，隨時便可寄發。

根據所有這些跡象看來，新加坡州議會五十一席大選真在已如箭在弦，隨時都會爆發。

（接第一版）

治集團在"議會民主"的招牌下實行對廣大勞苦大衆和小資產階級、民族資產階級的專政，這就是馬來西亞政權的根本性質。

正因為馬來西亞帶了社會地位的暫時倒退、帶來了政權性質暫時趨向更反動，所以，馬來西亞計划是一個帶來暫時倒退的反動意制安排。也正是因為這樣，五邦人民的反殖進步運動都在一般相當長的時間里堅決地、全面地開展了反殖反大馬斗爭。現在因為反動派採取了粗暴和强硬的推進方式，所以反殖反大馬斗爭已經遭受了暫時的挫折，我們就必須實事求是面對一個新政治環境的到來，並在這一政治環境中從新的基礎上繼續堅持爭取進步、反對倒退的斗爭。

編者按語： 本文摘錄自SATU〔團結之聲〕第二期〔關於馬來西亞政治環境的斗爭形勢與任務的分析〕一文，全文長約一萬八千字。

拿数十萬職工生活保障 消一人之怒

由於李光耀八月廿五日晚在中華總商會主辦的向日本追討血債群衆大會上演講時被群衆發出嗚嗚之聲不斷大喝倒采，這位獨裁者已惱羞成怒，下令職工會註冊官向七間工會發出撤消註冊通知書，限期在十月三十日以前提出不應被吊消註冊理由。

有關的七個工會是：1.記星各業工聯，2.碼業工聯 3.巴士工聯 4.全國海員工會 5.機械工程僱聯 6.建築工聯 7.商行僱聯。

上述各工會已分別訂期召開緊急會議商討對策。職工會聯合總會SATU主席ST巴尼同志廿九日發表聲明猛烈抨擊政府這項無理舉動。巴尼指出，其實中華總商會已宣佈這項群衆大會得到大成功，在這種情形下政府無絕對沒有計劃動用法律對付職工會。

記星工聯的緊急大會已訂後晚（星期二）假摩綿德第三分會召開，該會已提出了〔團結起來！反迫害、保組織、力爭十萬會員系列生活保障〕的斗爭口號，並警告行動黨政權必須對此面對嚴重的後果。

眞理的有力答辯

——女皇律師艾文·鍾斯為我黨被控立委所作的陳詞

無任何財物受損 那能算暴動威脅

被告等是應該獲判無罪

此案件政治意味 較刑事法律濃厚